
目录 CONTENT

► 青年文学

万梓妍	走遍戏曲人生	/ 3
唐紫如	芦边无戈处	/ 5
陈菊	“湘”遇九牧，“苗”情不逾	/ 7
胡亮	霸蛮的温度	/ 9
汤嘉欣	头巾下的晨曦	/ 11
李孟洋	故事新编：触山	/ 13
罗婧	当你像桃花生在春天	/ 17
李苗	月圆了，她不见了	/ 19
苏丽	一场细碎的金黄雨	/ 22
蒋鑫	风带我到它的故乡	
	——《我的阿泰勒》文字中的人生小满	/ 24
潘佳美	怔怔站立	/ 28

郝子涵	梧桐书信	/ 30
李彦洁	角儿	/ 32
李芳萍	山林旧梦：松影间的故岁流光	/ 34

1. 走遍戏曲人生

万梓妍

不止一次地，我在岳阳楼附近“名楼琴韵”的台子下驻足。落灰的暗红地毯上，曾有一个个戏班踏过。阳光零落，眼前不觉浮现出淡妆浓抹的花旦轻盈舞扇的样子，也许，里面就有爷爷在拉着二胡伴奏。踮脚顾盼梨园，那年爷爷还是个小娃娃；流光百转，竟又随他到了这台前。

晨光熹微，风中夹杂着有淡淡鱼腥味的叫卖声。一个四五岁大的小男孩好奇地跟在爸爸身后，随庙会上熙熙攘攘的人流涌动。突然，他的目光被一个四方的高台吸引住了，台上的人穿着花花绿绿的长衣裳，在二胡曲的旋律下，哼着与渔歌不同的调子。她们脸上画了浓厚的妆，却遮不住眸光中流转的哀怨与柔光。只这样的惊鸿一瞥，他便再也挪不开目光，连跟爸爸走散了，也丝毫没有发觉。表演时，他就傻傻地挤到前面，踮脚左顾右盼；人家戏班子要回去了，他仍痴痴地跟在后面。路上的行人见了，只觉好笑，对着这个“小尾巴”连连摇头。直到戏班进了院子，关上大门，他才恍若大梦初醒，“哇”的一声哭出来。

后来，还是班里一个好心的姐姐，将这个小孩送回了家。他扑在温暖的床上，又忍不住咯咯地笑。心里像是被撒下了一把痴迷的戏种，它们生根，又发芽。

“我要去戏台上拉一次二胡。”少年的他虽然贫穷，却有着一腔热血，一旦下定决心，便再无人可撼动。当同龄人在放学后玩弹弓、做游戏时，他悄悄蹲到二胡老师的教室门口，想偷师一点技巧；当同学们在暑假休息玩耍时，他已经赤脚扛着沙袋走在洞庭湖挖沙船的木板上，想攒钱买一把属于自己的二胡。夜幕下、雪地中、零碎的空余时间里，他抱着二胡便不再撒手。他一遍遍拉动着手中的琴弓，起承转合，两根站立的弦用音乐织出了一张银白的网，网住了落花的叹息，网住了大雁南归时的酣鸣；网住了一条潺潺地潏潏的清流，在夜里兀自涌出，潮洄至心底的宁静，灵魂的故乡。

流光百转，当初的少年如今早两鬓花白。他总爱拉着他的小孙女一起看电视剧，总是那一个

《薛平贵与王宝钏》。身骑白马哟走三关，改换素衣哟回中原。当年幼的我问起他为什么不换台，爷爷说：“有一出花鼓戏叫《三打薛平贵》，你知道吗？”我疑惑地摇摇头。“你奶奶会唱。”他闭了眼，像是想起了很美好的回忆。“啊？那还是我去城港宣传队之前，也不专业。”坐在摇椅上的奶奶不好意思地笑了。八卦的我像是发现了什么惊天大秘密，趴在爷爷肩上问：“所以你是因为奶奶会唱戏才喜欢她的吗？”“啊呀，可能吧，反正当时觉得唱王宝钏的长得挺漂亮的，我也会拉二胡，就稀里糊涂想去给人家伴奏。”果然是像当初遇见花鼓戏那样的惊鸿一瞥，我惊喜地“哇”了出来，两位老人笑着打着哈哈，又不敢直视彼此的眼睛，夕阳染红了奶奶的侧脸，在灰白的头发下衬得愈发红润，或许这就是他们相遇时的模样，多年后想起仍是心动未减。

“低下头来暗思，猛然一记在心中……”奶

奶轻声唱起她记得的部分，嗓音婉转灵动，岁月可以染白她的发，让她的身材不复窈窕，却抹不掉她唱戏时刻进骨子里的气质和端庄。爷爷安静地看着她，与提起年少的热血不同，他眼底满是柔软。她年轻的时候很美吧，那时，爷爷拉琴，奶奶唱戏。他临风，好像人间的清风月朗；而她映月，像悠然立在水一方。

我说，爷爷爱听戏，这一辈子和戏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的人生亦如戏，而他有戏里主角的热血、坚毅与柔情。他曾落寞地告诉我，如今年轻人，整天奔波于现代化的快节奏生活，愿意听他们唱戏的人越来越少了。我却更愿意相信，他的故事、他的戏会感染到后代。或许某天台下将会挤满看客，熙熙攘攘的人群和零碎的阳光里，也许有一个半大的小男孩，痴痴地看着不肯离开。

责编 张金 熊瑜曦

2. 芦边无戈处

唐紫如

深秋，残阳把烽火台的影子拉得老长，阿晏攥着啃剩了半块的麦饼跑过堆叠如山的尸体，满地的鲜血在夕阳朦胧的轮廓中显得尤为刺目，阿晏即使闭上眼睛脑海中也会浮现这流血漂橹的画面。战火的蔓延将阿晏原本平静安宁的生活烧得灰飞烟灭，无边的阴翳爬上了人们的脸庞。三天前，与阿晏相依为命的阿爷死于敌军的乱箭下，临终前，阿爷攥着他的手说：“蒹葭苍苍处，有桃花流水，无兵戈声。”如今阿爷描绘的这个地方成了他在乱世中唯一的念想。

风卷着沙尘扑在脸上，远处传来零星的马蹄声，阿晏慌忙躲进一旁的树丛。从前这个时候，阿爷总会捂住他的耳朵，等到马蹄声渐行渐远，再带着阿晏寻找下一个安身之处。现在阿爷不在了，他学着阿爷的手法捂住自己的耳朵，刹那间泪如雨下。马蹄声渐渐远去，阿晏擦干泪水，探出半个头察看周围的路况，他看到枯藤老树，看到大雁昏鸦，而后看到了一条潺潺的流水。“有水的地方才会有植物，”阿晏一边想着一边挽起伤痛早已成为他的家常便饭。这样前进了一

还带着泥巴的裤脚，他再次仔细张望四周后快速跑到流水的旁边，顺着水流的方向，他踏上了寻找阿爷所说的世外桃源的路途。

顺着流水的方向，他过了一片又一片草地，翻过了一座又一座高山；饿了就啃几口麦饼，渴了就喝一捧流水；月亮挂上山头时，就在山中找一个洞穴，生起一堆篝火，伴随着树枝燃烧发出的声音入睡。在梦里，他找到了那个世外桃源，那里的人们都善良淳朴，大家每天都聚在一起吃饭，围着炉火起舞……天微微亮，他又开始寻觅。但渐渐地，麦饼和阿晏的精力都快被消耗殆尽，他感受到脚上破了又好的水泡正锥心地痛着，脊柱像被灌了铅的旧弹簧，既撑不起身体的重量，又弹不回舒展的弧度。一路的胆战心惊、草木皆兵让阿晏的精神处于崩溃的边缘。双脚再承受不起前进的重量时，阿晏便爬行着前进，因为他明白，他的身后只有无尽的战火，只有继续往前才能觅得一线生机。草木在他的手上划出深深浅浅的伤痕，石头混着手心的汗水渗入伤口……这个月后，阿晏的麦饼见了底，手脚并用也再难支

持他继续走下去，他慢慢爬到一棵大树旁，闭上眼睛，他不知道自己的结果会是什么，是和阿爷一样死于乱箭之下？抑或是在这饿死？他已经没有力气再去思考这些问题。

一阵风吹来，阿晏听见远处有细细簌簌的声音，他艰难地睁开眼，望向远处，然后他看见了！看见了晨雾中漫过河岸的蒹葭，青秆托着半透的

白穗，灰绿的叶片在风中起舞，把半条河都染成了朦胧的烟色。他踉跄着起身，拼尽全力跑向那个方向，他跑得越来越快，直到他看不清身旁的景物；他好像闻到了，闻到了那个方向传来的桃花香；他又好像听到了，听到了耳边阿爷慢慢念着：“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责编 张金 熊瑜曦

3. “湘”遇九牧，“苗”情不渝

陈菊

于我，湘西是有迷人气质的。钟灵毓秀的山水赋予她圣洁，秦风楚韵的历史赋予她浪漫，独树一帜的民俗赋予她风情，恢弘壮阔的发展赋予她激昂。

幼时的我生活在“花团锦簇”的世界，衣香鬓影，服饰五花八门。鲜活的记忆是母亲拉着我的手走街串巷去“赶场”——最接地气的人间烟火。其源于汉初政府的明文规定：各村镇每月定一个固定日期进行物资交换，俗称，赶场。赶场不是每天都有，也不是每个地方都有，五天一场，各地逢单逢双，有序叉开。赶场的地点，一般随街就市，摊点就摆在路旁。在这里，可买些新鲜的瓜果和土特产，大多是淳朴的农家人自种自制。熙熙攘攘的街道，各式的农用车、摩托车来来往往……我能听见此起彼伏的叫卖声，闲谈声，银帽玲玲作响的声音，喧嚣热闹。我仍然记得我听见了许多听不懂的声音，便问母亲：“那拟嘞安囊？歪解懂嘞。”（他们在说什么啊？我听不懂。）母亲莞尔：“努拟博囊努嘞囊，哥底加啊嘞嫩里噶真股一嗲。那能埋奶嘞苗怒，啊偷卖奶嘞土家

族囊努，一偷喊拟汉怒。汤眸料喔一黏喔。”（中华民族是个大家庭，五十六个民族五十六朵花。这里不止有我们苗族的苗语，有些人说的是土家族的语言，有些是汉语。你长大后就会知道的。）

湘西赶场，是葳蕤生香的民俗风景，承载着繁多的记忆；湘西赶场，是令人神往的宏伟桥梁，传承了悠久的历史；湘西赶场，是众人谱写的鸿篇巨制，促进了民族的交融。

贪玩的我，爱好热闹，仍记一件富有趣味的事——拦门酒。

拦门，是苗家迎接贵宾的一种特殊传统仪式。拦门酒礼通常要经过歌三巡，酒三巡，酒醉歌浓，才放贵客进屋。拦门酒，通常有两种类型：一种是苞谷烧，苗家人用自己种的玉米自己酿造；另一种酒是糯米酒，苗家人叫甜酒。这种酒由妇人专事酿制，用圆颗糯米为原料，用百年老瓦缸密封。我喜欢喝甜酒，可母亲说我还小，不准我“贪杯”，我总是在她外出之时，偷偷去浅酌一番。

偶

尔被母亲发现，总是免不了一次训斥。我装作认真反省的模样，实则漫不经心的听着，可独独一句“苗家酒，敬四方来宾”经过岁月的洗礼仍萦绕耳畔。

若你踏足此地，恰逢一次万人空巷的四月八，你将看见由200名青年男女共同表演的接龙舞：男子穿青衣青裤，一手持青伞，一手持蓝绸；女子穿花戴银，一手持花伞，一手执黄绸。时过境迁，而今我已至桃李之年。回首少时的湘西故事，苗家习俗，人杰地灵的美和各族人民的情，似乎有一股无形的暖流裹挟着我炽热的心脏。我想，湘西的地域风情不止存在于那片绿意葱茏的土地，而早已渗进每个人的血肉深处，随着时代的更迭和各民族的交融淬炼中国梦。

自古以来，我国各族人民共同创造了璀璨夺目的中华文明，铸就了伟大的中华民族。中华民族的灵性本质是韧性。韧者，柔而固也。固而不柔则脆，柔而不固则弱，柔而固则韧。华夏子女的韧性是恶劣环境中战天斗地，是荆棘藩篱中锲

而不舍，更是失意中善抽离、逆境下知回弹。这韧性生进取之心、蓬勃之气、奋发之态、火热之情，成为“中国奇迹”背后的成功密码。

苏子有言：“盖将自其变者而观之，则天地曾不能以一瞬；自其不变者而观之，则物与我皆无尽也。”秋雨过后，湘西花垣县十八洞村，山林间云烟缭绕，青松更显苍翠。十年栉风沐雨，十年砥砺前行。“无边光景一时新”，湘西的一切都变了，可又好像什么都没变。我回眸她的过去，再览此时绰约风姿，不禁莞尔：那异域风情浓郁如昨，苗家民俗依稀未变，以及满天星斗仍熠熠生辉，如同各民族的交融共生凝成亘古的火至今仍点燃寰宇。

湘西的故事，烙上苗族的痕迹，她如同蜿蜒的河流，穿越岁月的峡谷，融汇成多个民族共同的文化血脉，世代传递着深情与力量。

责编 张金 熊瑜曦

4. 霸蛮的温度

陈亮

雨总是落得恰是时候，尤其在岳麓山间。湿漉漉的青石门槛，光可鉴人，那是无数布履与岁月共同打磨出的包浆。一脚踏上去，竟像是踏在了时光的脊背上，有些凉，也有些沉。书院静卧在雨雾中，檐角悬挂的水滴细数着时间，一滴，砸在阶前，便带走百年。

我抚摸着廊柱的冰凉，其上的纹路早已漫漶，唯有柱身依然倔强地挺立着，仿佛还在支撑着那个早已褪色的精神穹顶。纸墨的清香早已飘散了吗？不，它们只是溶进了更为厚实的空气，沉淀为一种无言的精神气。所谓“经世致用”，绝不仅是案头的空谈，而早已化作一种沉重的、几乎能触摸的执念，刻入这砖石木椽的肌理。原来湖南人的“霸蛮”，其内核并非粗粝的蛮力，恰是这种对人间实事的执拗与承担——如同这些沉默的石柱，既托举着现实的重量，也承托着书生们不肯俯就尘泥的脊梁。

午后风光中，我伫立于湘江之岸。大水初涨，浑黄、激越，带着上游冲积而来的沙土与元气，

奔腾不息，撕开轻纱薄雾。这哪是普通的水啊？凝神望去，浊浪间似乎兀自浮动左宗棠那口决绝西行的棺木，奔涌的劲头又混杂着曾国藩舟行江上时的低吼，而那水花飞溅处，依稀可辨一个韶山少年笔下“学不成名誓不还”的诗句，滚烫而年轻。这湘江水啊，分明是一条裹挟着太多决绝命运的精神河流！“霸蛮”的精魂，在此洗尽了表面的鲁莽，显露出其真容：那是一种与险恶命运、与沉沦境遇正面硬撼的孤胆与韧性。即使陷于泥淖，头，永远朝着天空。

湘音的“吃得苦，霸得蛮”，平白如土，却道尽了这方水土的灵魂密码。你看那火辣的红，又何止于舌尖的灼痛？那分明是淬炼灵魂的火焰，烧灼着、逼问着，直将一种刚烈注入血脉。千年湖湘，何以英才辈出？“惟楚有才，于斯为盛”，斯言不谬。从王夫之在末世书斋秉烛孤守道义，到左公抬棺出塞的身影刺穿残阳，再到青年润之走出乡关时掷下“埋骨何须桑梓地”的重诺……他们的一生，无不是将“霸”字深镌进骨

骨骼，化作一种由内而外的生命姿态。那“霸”，并非骄横跋扈的虚张声势，而是在时代洪流的逼仄处，选择以硬骨撑起担当。

暮色四合，我乘车离开。窗外的岳麓剪影渐渐模糊于灯火迷离之中。而书院石阶的沁凉、舌尖辣味的余灼、湘江奔雷的水响，却愈发清晰地在感官深处盘踞。它们似乎在告诉我：所谓的湖湘文化，并非博物馆里陈列的故纸堆，而是一种在时空间弥漫的、温热依旧的气息，它早已化作我们血脉深处的印记——一粒沉静的、等待被唤

醒的火种。这火种，可以燎原。

这一路湖湘行旅，剥开了“霸蛮”粗粝的外壳，终于触及了它内里流淌的精神温度：那是一种在苦难与挣扎面前，拒绝精神下跪的生命尊严，一种即使在最浑浊的泥淖里，也要站成一块不肯沉沦之石的决绝。它支撑着无数头颅昂然向天，支撑着灵魂踏碎无数惊涛骇浪。原来，这才是湖湘大地千年不散的精魂：它用一种近乎沉默的方式提醒世人，面对命运的荒芜，如何以心之火、骨之硬，给出一个永恒的回答。

责编 陈婉心 熊瑜曦

5. 头巾下的晨曦

汤嘉欣

深秋的德黑兰裹着层温凉的风，空气里飘着淡淡的柴火香，混着街边烤坚果的微甜，闻着就让人心里发暖。我缩在老茶馆的角落，竹编座椅磨得发亮，面前的玻璃杯里盛着浅琥珀色的茶，蒸汽袅袅地糊住窗玻璃。抬手抹了抹，刚好看见窗外的梧桐叶，一片、又一片，慢悠悠地打着旋往下落，像谁随手撒下的碎金箔。

就在这时，门被轻轻推开，一阵凉风裹着外面的草木气息钻进来。抬头望去，是个姑娘——深蓝色的头巾松松系在脑后，边角随着她的动作轻轻晃，几缕栗色的发丝没藏好，顺着脸颊滑下来，在茶馆昏黄的灯光下泛着柔柔和和的光。她走到柜台前，声音清脆脆的：“一杯藏红花茶，谢谢。”转身时正好瞥见我对面的空位，犹豫了一下，还是走过来轻声问：“这里有人吗？”我摇摇头，她便放下帆布包，轻轻拉开椅子坐下，从包里掏出本翻得卷了边的诗集，指尖无意识地摩挲着封面。

我们的相识，说起来还挺巧的。她翻着诗集，看着看着就轻声念了出来：“我迷路了，我迷路

了在一片光的森林里……”声音很轻，却像羽毛似的蹭过心尖，让我忍不住抬头看她。她也察觉到我的目光，有点不好意思地笑了笑，我顺着话头问：“是芙茹弗的诗吗？我也很喜欢她。”就这么一句，话匣子突然被打开，我们你一言我一语地聊了起来。

“小时候我觉得头巾可好玩了。”她端起刚上来的藏红花茶，抿了一小口，眼睛弯成了月牙，眼角还带着点没褪去的稚气，“我和表妹总爱偷偷互换头巾，在院子里转圈跑，比谁的纱巾飘得更高，像小旗子似的。”她说那时候头巾就是个玩具，要是系得规整好看，还能得到外婆笑眯眯的夸奖，心里别提多得意了。

可说着说着，她的声音轻了些，手指绕着头巾垂下来的流苏，一圈又一圈。“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这块薄薄的布，好像变得越来越重了。”她顿了顿，像是在回忆什么，“十三岁那年，我第一次因为头巾系得太靠后，被老师当着全班的面训斥。那一刻，我突然觉得这块布不像玩具了，倒像个沉甸甸的枷锁，勒得人喘不过气。”

她从帆布包里掏出个小小的相框，递到我面前。照片有点泛黄，上面的年轻女孩穿着碎花连衣裙，长发在风里肆意飞扬，笑得眼睛都眯成了缝。“这是我妈妈，在里海边拍的。”她的指尖轻轻碰了碰照片上母亲的笑容，语气里满是向往，“妈妈说，那时候的风可以直接吹过发梢，不用藏着掖着，凉快得很。”

但最让我记挂的，是她讲的那些“小叛逆”——说这些的时候，她眼睛亮晶晶的，像藏了星星。“我会故意选最轻薄的纱巾，薄得在阳光下几乎透明，能看见里面头发的颜色；我还在头巾内侧绣了一朵小小的勿忘我，只有自己能看见；有时候出门，我会让几缕头发恰到好处地露出来，不算违规，却像是我的无声宣言。”她眨了眨眼，语气带着点小得意，“这些小细节，都是我的秘密花园呀。”

去年秋天的一个早晨，她第一次鼓起勇气走上街头。“那天雾气还没散尽，冷得很，能看见自己呵出的白气。”她捧着茶杯，指尖微微蜷起，“我还是戴着那条深蓝色头巾，但这次，我把它拿在手里，让它顺着风飘着。”街上的人渐渐多了起来，却出奇地安静，没有人说话，只有风声和偶尔的脚步声。突然，人群里有人轻轻念起了哈菲兹的诗句：“即使他们禁止所有的玫瑰开花，春天依然会找到自己的方式。”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多的人跟着念起来，那一刻，她的眼眶有

点红。

她转过头看我，眼睛亮得惊人，像是盛着整个春天。我突然就明白了，这块头巾对她来说，从来都不是简单的戴或不戴。它藏着一个少女从小到大的记忆，藏着一个民族说不清道不明的复杂情感，更藏着一场安安静静、却无比坚定的自我追寻。

黄昏的时候，我们走出茶馆。外面的风比上午凉了些，她抬手重新系上头巾，动作熟练又轻柔，边角依然松松的，没把那几缕发丝完全遮住。“明天还在这里见？”她问。我点点头，她说了句“明天见”，便转身往前走。

看着她渐行渐远的背影，头巾的蓝色在暮色里慢慢变淡，我突然想起她说过的一句话：“我们要的，从来不是简单地摘下头巾，而是选择的权利——是想戴就戴，想摘就摘，不用害怕别人的眼光。”

夜色慢慢浓了，德黑兰的灯火一盏接一盏地亮起来，星星点点的，像撒在黑丝绒上的碎钻。这个城市真有意思，既古老得透着历史的厚重，又年轻得藏着无限可能。在这里，一定有无数的像她一样的姑娘，在小心翼翼地书写着属于自己的故事。而她们每一个细微的选择，每一次小小的坚持，都藏着一个不肯沉睡的春天，总有一天会破土而出。

责编 陈婉心 熊瑜曦



QINGNIANBIANJIBU

6. 故事新编：触山

李孟洋

林共工回到家中，开始准备晚餐。

几个童子慌慌张张地跑了过来，怯怯地说：“食材不够了，只剩下了几只麻雀和一只鸚鵡。”“鸚鵡是女媧大人送的么？”共工问。“是。那时候伏羲与女媧新近搬家，送给我们的贺礼。这只鸟两天未食粟粒，已经饿的肌瘦了……”“唉唉！”共工叹道，“几只麻雀，你们做成酱，就着面吃，那个鸚鵡，也只得取来熬汤，充饥用罢了。”童子应了他的吩咐，退下做饭。

共工去自己种满树木的后院，用竹筒取了脂树上的一点蜜，用神力化出一股清水，用树枝搅了搅蜜水，慢慢地喝着。

他为夸父的到来发愁。自从夸父为了族人追逐太阳后，他只是逐日，跑到哪儿便借宿，借衣借食，然后继续逐日，同时宣扬着为他提供吃住的善人的善行。

祝融就是这样，前阵子，他派了 200 多个奴仆迎接夸父，用后羿送的山熊、豪猪、巨蟒、杂龙为夸父设宴，采了芳兰、微草、靡芜给夸父当临别礼物；夸父热泪盈眶，一边感激一边继续逐

日，马上就要到自己家了。可是自己有什么呢？自己的名声是极恶的，时不时会有一群暴民来砸家，抢劫，把自己本就不多的粮食、财物抢走，还宣扬自己是“惩恶扬善”；反观祝融，自从他击退恶鬼相繇，也就是自己手下的大将后，天下都称颂他的善举，人们纷纷前往他的住所光明宫，大肆朝拜，把自己祖传的宝物献给祝融，说什么“发扬光明”，那光明宫堆积的财宝，早就不计其数了。正愁余，饭好了：他缓慢起身，踱回屋中。

鸚鵡汤十分难吃。麻雀面也大体如此。几个童仆边吃边叹气。忽然，共工听见敲门的声音，于是他慢慢走去，打开门：是相繇，他的 9 个头不停的喘气。

“啊，繇！你怎么会来了呢？”

“祝融……烧了山下的煜城！”

共工忿恚了。祝融总是如此，烧杀劫掠，目的就是引来自己发水救灾，好把罪推在自己头上。如果不来，他也只会说“燧皇失火”，自己莫能

为力。共工只是不忍见人们活活被烧死，可是救下的人往往又指责自己是罪魁祸首，让共工心寒。

煜城是唯一一座共工管辖的城市。共工不去妨碍他们，煜城的人们自然也不来妨碍共工。烧了煜城，就相当于对他宣战，是共工忍不得的事。他提起唤江杖，决定与祝融死战。

他叫了自己另一员大将浮游过来。浮游面黄肌瘦，四肢像杆子一样瘦长，不停地向共工怨诉：“我盘选在淮河底，只是安分守己，偶尔吃点小鱼小虾充饥，那祝融可是一心想着驱逐我，天天带人来戳我……你看我的肋骨呵，刚刚还结了几块痂……”“够了！”共工怒喝，“祝融欺人太甚！今晚，我们直取光明宫，息了他的神火，把祝融彻底杀灭！”言毕，他换上战袍，带着两员大将，驰往光明宫。

光明宫是很豪华的。四根琉璃镀的金柱矗着九层高的宫殿，每一层的四周都挂上忽律油脂烧的灯，映得光明宫亮如白昼。祝融此时在第五层的进膳宫内，用翡翠雕的箸夹起一块貔貅肉，沾着雪兔子、山参磨的辣酱，津津有味的享受着鹅城的珍馐。隐隐约约，他感受到一股震动，同时仿佛听到远方的咆哮声：

“今日不灭祝融，吾等誓死不休！”

他站了起来，向窗外望去：只见地平线远处来了一阵滚滚的洪涛，共工，浮游与相繇立在涛的顶部，表情狰狞恶煞，死死地盯着祝融，要把他粉身碎骨。

祝融的胖脸上浮出一层油汗。但是他立刻振奋起来，一口气跑到顶楼，骑上他的坐骑——一条火龙，大喊一声，唤醒自己的军士，迎战来势汹汹的敌人。

到了光明宫不远处，共工停了下来，大骂：“祝融，你欺人太甚！我与你又有何冤何仇，为何你要烧了煜城？”说着，他用唤江杖狠狠击了洪涛，发出嗡嗡的声音。

祝融沉吟不语，片刻，突然大声骂道：

“妖工！无理取闹之徒！泼洒江流，荼毒百姓，杀人如麻，残暴荒唐，今日，你还要抢了我的光明宫，把它据为己有么？”

光明宫附近的百姓听了这声音，纷纷义愤不平，流着泪，大喊着：“妖工！混账！还在为自己的行为找借口！”

共工气的发昏。他本来还想再说点什么，可是眼前骑着龙的这个人，与下面密密麻麻的黑点，都让他神情恍惚。受了祝融的剥削，还要挂念着他的好处，向着他说话，这样的愚民，根本没有留的必要！于是他改变了作战方略，潜入水中，将涛水向天上提，引来了四方的江水，顷刻间将光明宫团团围住：他要愚民为祝融陪葬。

愚民慌了。他们乱作一团，哭着喊着，向祝融求着，希望神武的火神击退洪水，拯救他们的性命。祝融纹丝不动，火光映着他的肥脸，映着留下的油汗。他内心已经乱作一团了，杂杂的不知道该做什么。听着百姓的哭喊，他越来越烦

躁了。于是他不顾一切，向着南方飞去——他决定暂时抛下光明宫、将士与愚民们，去找女媧。没错，只要自己诉苦，女媧一定会心软下来，帮助他杀了共工。火龙嘶吼着突破江障，向远方飞去。愚民哭喊的声音更大了，他们叫着：“火神大人，你要抛下我们吗？”纷纷绝望不堪。

共工却突然迟疑了。江涛悬了半刻，突然又下去了。共工大喊：

“浮游，相繇！放了这些人一马罢！”

相繇愣了一会儿，非常不解且悲愤的说道：

“共工，为什么呢？……这些愚民，有抢过你家的，有伤过我和浮游的，有欺辱过你的，有做过恶且以此为乐的，而你现在要说放他们一马，为什么呢？”

共工沉默，随即便流泪了，说：

“他们，有让官府逼的走投无路的，有让豪绅压榨的苦不堪言的，有儿女被抢走的，有家业被霸占的……哪怕是对我们态度如此之差，也只是祝融的蛊惑之言迷了他们的心智……走罢，杀祝融去！”

相繇与浮游没说什么，立刻熄了神火，跟着共工去追杀祝融了。相繇小声嘀咕：“唉唉，主公的优柔寡断，终将害了他的性命的。”

穿过茂盛的森林，共工向火龙留下的痕迹的方向赶去，他此时的确不顾一切了，双目赤红，青筋暴起，只想速速抓住祝融，将他掏心掏肺。正飞着，远方忽然飞来了一只箭，流星般射向共

工。相繇反应迅速，立刻用自己的一个头挡在共工面前，帮他免了一死。

共工立刻检查相繇的伤势：他的头几乎被贯穿了。他仔细揣摩着这箭，看见上面凤凰羽毛做的箭羽，便知道是谁意欲行凶了。他发愤的狂笑，大喊一声：“后羿！连你也要背叛我么？”

后羿从云中出来了，虎腰圆背，系着兽袍，威风凛凛，怒喝：“无耻之徒！你的事迹，女媧大人都已经跟我说了。亏我之前还那么相信你，还替你说话，原来你只是蝼蛄一样的东西！”说着，他张开射日弓，想要再给共工射上一箭。

共工更加痛苦了。他絮絮苦笑道：“后羿，连你也这样么？……以前我以为你是个明白人，不偏不倚。可送给祝融的野味，光明宫的宴会，和现在的仇杀，都……”说着，他哽咽了。

共工完全不知道后羿受了祝融多少好处。后羿立刻继续放了一箭，却被共工轻易的用流水弹开。共工说：“羿，你走吧。我的目标，只是杀死祝融。你还年轻，更是射日英雄，最近还新娶了嫦娥，你的生活还很漫长……我不想在这里了结你。”

后羿害怕了。他的神箭弓无虚发，驰若流星，连太阳都会败在他的箭下，而共工只是轻轻一弹，箭就被挡下了。听了共工的话，他的额头渗出汗珠，思索了一会儿，最终还是决定离开，匆匆地隐入云去。

共工帮相繇处理他的伤口后，继续上路。他们又行了一刻，眼前突然出现一座巍巍的高山。共工停了下来，说：“是不周山。天的支柱。”而后又疑惑起来，“不周山在这里，那么，祝融又在哪里呢？”

“主公！这里有行字！”浮游发现了什么。三人向着山的一处岩壁上前，只见岩壁上刻着一串极难看的甲骨文，歪歪扭扭地写着：

“共工死于此山下。”

共工的心颤了一下。接着便是号角声。祝融，女娲与新上位的帝王——颛顼，从云雾中浮现。颛顼是贤明的，留着长胡子，穿着纁袍，自信从容。

共工绝望了。他盯着女娲。女娲开口了：

“共工，你太自私了。你本和祝融一样，是掌管自然里的天神，你应该多学学融，造福百姓，

除恶务尽，而不是天天荼毒生灵，甚至还想着霸占融的财产……”

祝融躲在女娲身后，露出笑靥。

“嘻嘻！”颛顼帝也笑了。

共工无论如何都不敢相信，这是那个慈悲的女娲大人说出来的话。天旋地转，地转天旋，他对一切都绝望了。鸛鹑、相繇、浮游、神火、祝融、女娲、颛顼、后羿……这些东西像乱麻一般，紧紧的勒着他的脑袋。他恍惚了，只看到眼前是不周山，高大巍峨。

“……共工！现在俯首认罪，还能饶你不死！……”他仿佛听到了颛顼从容自信的声音。

俯首，首，对，我还有首。一切顷刻间消失殆尽，只剩下了自己——和自己的首。于是共工坦然了，不顾一切，用尽了毕生的力量，向着不周山撞去。

责编 唐诗雨 徐文涛

7. 当你像桃花生在春天

罗婧

桃花的花语：驱邪迎祥、炽热爱恋、春禧绵长、康寿延年。

刘禹锡仿佛就是由无数的朵桃花栽培而成。

他的童年应该是欢愉的。

刘绪在江南辗转，最后迁居于江淮地区当时最富饶的嘉禾。天时地利的那天，刘禹锡的诞生，似乎就是春兆。

“莫说功名事，依前惜岁阴。”涉猎百家书籍作诗写赋，攻读心医药学自医其病。对自己如此勉励，他自然也迎来了这样的收获——博览群书的少年，来年会沐浴着京城的春日。

他的仕途应当是炽热的。

应当像开得最盛的那棵桃花树一样惹眼：德宗在位的贞元年，刘禹锡连登三科。

渭南主簿再到监察御史，同为考生的刘柳转眼间成为了仕途上的同僚，韩柳刘的结识掀起了古文复兴的风尚。意气风发的弱冠年，从刘禹锡牵起自己生命的丝线的那刻起，便注定了此后无数剪不断的命运。

正如历史记载，永贞革新失败了。在刘禹锡

眼里，宪宗似乎对刘柳缺少愧意。明知是股肱之才，却偏要他们贬谪蹉跎十年，本该属于他们最好的十年。

他盛开得太早了。他积累的社会经验负担不起他在此时展现的才华和志气，他迎来了第一场倒春寒。

他的生命一定是绵长的。

当后人在思考前人此情此景会干些什么时，前人的形象就已经足够立体而生动。

秋词二首的反骨成为秋日绝唱，但比刘梦得的诗赋更容易记住的是他自己。不论是朋友给的诗豪还是自诩的刘郎，各种称谓都表明，他的故事不断穿插在其他朋友的人生轨迹里。

因为生命鲜活，文字才能灌入生命力。正因如此，我们才能根据传抄下来的文字，试图理解他为何想洋洋洒洒写下三篇《天论》声援好友，试图理解写出“呜呼子厚，卿真死矣”和“故人今不见”的千里江春惆怅不见，像拾骸骨一般沉默地为故去的朋友编诗集。

“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刘柳的诗

篇已经脍炙人口，可是刘梦得，你在重抄柳子厚的文章时，你又在想些什么呢？

我自私地觉得刘禹锡会簪桃花，这株植物和他有种莫名的相配。

桃花开的时间和刘梦得年少意气风发的仕途一样短暂，但他对生活有着春日一样漫长的热情又弥补了这一点：他会簪着桃花得意地二游玄都观题诗；他会簪着桃花肆意宣布秋日胜过春朝；他会簪着桃花哑然在京城思念和几年前和自己永别的柳子厚。只是豁然开朗的未来和几经浮沉的过去，友人清晰的生命脉络和自己模糊的尘封记忆，像桃花落下无数次后拂过心脏，在每一年的开春都隐隐瘙痒。

他会想着如果他能为友人簪上一朵桃花的话。

但他凋零得太晚了。晚到朝廷上已经更换了几任皇帝，晚到江湖上已经失去了自己最好的朋

友。

桃花的花语，春禧绵长、康寿延年。这不是对柳宗元最好的祝福了？只是“终我此生，无相见矣”的寂寞，一年年地为他的春日盖上了尘埃。

这般命运，是因为太渴望春天的来临，还是春天来得太迟了？刘禹锡却偏爱生在无数个不合时宜的春天。

他依然是春天的征兆——跌宕起伏的一生盖不住自己的才华横溢，他成为了中唐文坛上的一朵奇葩；贬谪到千里外也似太阳一样提供情绪价值，他成为了挚友记忆里长春的桃花。他笔墨中风骨自成，为每一年桃花的盛开提供新鲜的壤土。

他一树风华，便惊破了长安城的早春。

责编 龙晓颖 徐文涛

8. 月圆了，她不见了

李苗

中秋的月，总是圆得让人心生愧疚。它明晃晃地悬在天幕上，清辉如练，照着城里高楼的玻璃幕墙，也照着乡下蜿蜒的土路。那光，不分贵贱地倾泻，却让团圆的人更觉圆满，让孤单的人更显形单影只。

记忆里，总是中秋前夕，奶奶就来了。她提着一个洗得发白的蓝布包裹，里面严严实实地塞着自家地里收的花生、新炒的瓜子，还有她亲手烙的、油汪汪的月饼。奶奶不识字，斗大的字认不了一箩筐，却总能独自一人，颤巍巍地踏上那趟咣当作响、摇摇晃晃的绿皮火车，穿过一片片金黄的稻田，越过一条条沉默的河流，无比精准地找到我这位于城市迷宫一隅的小窝。我也年轻，只觉得惊奇，搀着她布满老茧的手问：“奶奶，您又不认得字，是怎么找到路的呢？”她从不解释，只咧开没几颗牙的嘴，暖暖地笑，用那双像老树皮一样粗糙的手，一下一下地拍着我的手背，声音温和而笃定：“傻孩子，心知道路。”我心头掠过一丝疑惑，像微风拂过水面，泛起涟漪，却

未曾深究。南方的秋天，从来不见雪花的踪影，可那场凛冽的风雪，早在几十年前，就已悄然落定，将她满头的青丝，染成了永恒的银白。她坐在那张崭新的沙发上，小口尝着妈妈从高级商场买回来的、包装精美的广式月饼，眼睛满足地眯成两条细细的缝，望着窗外被楼宇切割过的天空，喃喃自语：“城里的月亮，看着也甜哩。”

奶奶的来来去去，就像那天上的月亮，总是在圆满与亏缺之间，执拗地遵循着某种古老的韵律，守护着一种不言不语的约定。我的童年，是在乡下那洒满月光的小院里长大的。夏夜，她拉着我的小手，走在被月光铺成银白色的田埂上，给我讲那些不知传了多少代的老故事。吴刚伐桂，玉兔捣药，还有那“天狗吃月亮”的传说。她讲得绘声绘色，语气里带着几分神秘的敬畏，而我仰着小脸，故事里的神奇没记住多少，只深深记得她那只牵着我的大手，掌心传来的温度，干燥、温暖，像冬日的炉火，能驱散一切黑夜的恐惧。后来，我像一只羽翼渐丰的鸟，飞进城里的学堂。

日子仿佛山间的溪流，潺潺而去，不舍昼夜。奶奶的来访，便渐渐成了我岁月刻度上，一个最为庄重而温暖的仪式。每逢中秋，她必定会挎着一只竹篮，里面是她起早贪黑烙的糖饼，面皮被烤得微黄酥脆，里面厚厚地夹着碾碎的黑芝麻和白糖，咬一口，甜得直发腻，腻得让人心里发慌。她总是看着我吃，一边用围裙擦着手，一边说：“孙女，月回人圆，吃饱了，心就圆了。”我那时总笑她老人家迷信，观念老旧，可那甜腻的滋味混着她的话语落进肚里，确有一种实实在在的暖意，从胃里一直升腾到心口。奶奶不识字，一张复杂的地图于她而言，无异于一部无字天书。可年复一年，她总能在那个特定的日子，准时出现在家门前。轻轻的敲门声响起，我拉开门，便看见她那张饱经风霜的脸，上面纵横交错的皱纹，在门外光线的映照下，像极了月夜里，远山静默而温柔的轮廓。

直到那年中秋，奶奶病倒了。消息传来，我匆匆赶回乡下。她躺在老屋的那铺土炕上，身子薄得像一片秋风里的落叶。窗棂外，又是一轮将圆的月亮，清冷的光辉洒在她花白的头发上。她看见我，浑浊的眼睛里亮起一点微弱的光，气若游丝地说：“就想看看你。”我握住她的手，那手冰凉，像深秋里凋落的叶片，再也寻不回一丝曾经的暖意。她走得极其安静，仿佛只是沉沉睡去，如同月亮悄无声息地沉落于西山之后，只在人间留下满地清辉，凉如水，亮如霜。

后来，在整理她遗物的时光里，我打开了墙角那个伴随她大半生的旧木箱。里面无甚稀奇，不过是些叠得整整齐齐的破布头，几件打满补丁却洗得干净的旧衣裳，散发着樟脑和时光混合的气味。箱子最底下，是一小捆用麻绳仔细系好的信纸，这让我有些讶异——奶奶从不写信，也读不了信。我解开那已有些松脆的麻绳，里面露出的，是一张已然发黄、脆弱的纸条，边缘被反复摩挲得起了毛，卷曲起来，像一片被秋风无数次拂过的、即将归根的落叶。我小心翼翼地拿起它，只一眼，心脏便像是被一只无形的手紧紧攥住，骤然一颤。

那是我儿时的字迹，歪歪扭扭，墨水深浅不一，像刚学会翻身的蚯蚓在泥地上留下的痕迹。上面写着：“奶奶，我想你。这是咱家的地址。城里，中秋见。”在纸条的下方，那个当年年幼的我，用尽了全部的认真和期盼，画了一个圆得有些可笑的月亮，月亮下面，是两个手拉着手、简笔画的小人。那稚拙的线条，勾勒的是一个关于团圆最纯粹、最赤诚的梦。

那一刻，泪水毫无征兆地奔涌而出，模糊了眼前的一切。原来，奶奶走了无数遍的、从乡下到城里的路，竟是我在懵懂童年时，亲手为她画下的坐标。这张薄薄的纸条，就是她全部的行囊和罗盘。她不认识上面的字，但她认识那颗圆圆的月亮，认识那个小小的“我”。在那拥挤嘈杂的火车上，她定然是无数次地掏出这张纸条，用

长满老茧的手指，一遍遍抚摸那些她无法理解的笔画，然后鼓起勇气，向周遭陌生的面孔，念出那几个生涩的、关于她孙女所在之地的音节。她是靠着这份浸透了思念的“地图”，一步步问询，一步步挪移，才走到我的面前。奶奶的一生，仿佛都在那片贫瘠的土地上煎熬，风吹日晒，从泥土里刨食，将所有的苦涩默默咽下。可她，却把生命里最后、也是最完整的温柔，毫无保留地给予了我这个远在城里的孙女。每一次中秋的跋涉，她带来的哪里仅仅是月饼和瓜果？她送来的是她整个世界的“圆”。那张纸条上，我歪斜的笔迹，是她通往我世界的唯一密码，也是她风雨途中，心头那盏永不熄灭的灯。

如今，中秋又至，那轮熟悉的月亮，再度冉

冉升起，清辉如水，洒满我这间空荡而寂静的房间。我独自站在窗前，望着那轮冰清玉洁的圆盘，心里满满当当的，都是奶奶的影子。她或许从未真正离开，只是化作了天上的这轮月，在我望得见的地方，在它最圆最亮的时候，静静地、温柔地凝望着我。窗外的城市，霓虹闪烁，车水马龙，一片喧嚣浮华的热闹，可我的心底，却只想念那条乡下的、坑洼不平的土路，想念奶奶在那路上留下的、深深浅浅的脚印。

那张承载了太多岁月的纸条，被我悉心珍藏，放在离我最近的床头。它无声地诉说着：路，从未消失；心，始终知道。

月，又圆了。人呢？只在清辉里，在梦里，在永不磨灭的记忆里。

责编 龙晓颖 徐文涛

9. 一场细碎的金黄雨

苏丽

桂花开了，花瓣细细碎碎，香气丝丝缕缕。一年一见，如往常，最素净，像日子，无波无澜。

伏案小憩，云卷云舒，微风洒过窗台，花枝轻轻摇曳，簌簌飘落的花瓣像夜里零零散散的星子，暮地敲开了旧时光的门。幼时，我闲坐门前小院，听细雨敲叶，赏桂花缀枝。它呢，花梗处，絮絮叨叨，挨攘着，推挤着，好生喧哗；枝叶荫下，含苞遮面，一点儿也不张扬，是本本分分平淡的姿态。桂花的香气也最缠绵，不似茉莉清冽，也不像玉兰冷傲，它是这般清淡暖调，雨后的泥土混着青草味，和桂花暗香融为一体，像母亲手作的桂花糕，甜而踏实，那么静，那么清，那么悠长。

《诗经》有云，男女送礼，贻有彤管、香草、芍药、白茅，唯独不折枝桂花。在草木年代，倘若赠一枝桂花，小村子便萦绕在这香气中，氤氲着清秋的每一寸光阴，将日子酿成了诗意的酒。桂花似乎太有烟火气，被人们遗忘在深秋的角落。

一粒粒桂花，若尘芥，若星子。沸水冲泡，

在庭子里栽一棵桂花树，被香气染过的日子，有一种很踏实的清甜。桂花正盛，风，吹开了一城的馨香，一串接着一串，一树连着一树。我站在秋风里，它用柔情为我降一场细碎的金黄雨，头上，身上，肩上，轻轻的，香香的。

“我们站着，不说话，就十分美好。”就站着，这样站在他途径的路口，站在一树树桂花香里沉醉，沦陷，秋水长天，折桂香远，折一枝桂花当纪念。在明月清风里，凝视种子在岁月里长成一棵含情脉脉的桂树，深情的对望中，不说话就十分美好。父母总说，等桂花开了，一切都会变好的。于是我在它凋零的一刻，便开始期待它来年的绽放。我想，我会一手托着小篮，一手把着剪子，从枝梗往上捋，剪下一串串金黄的梦。看它们卧在篮子里，柔柔的，凉凉的，然后在清水里拂几趟，等到鲜活的花瓣，渐渐失了颜色，蔫了，皱了，然后装进香囊，带着期待的梦重新出发。

小花慌忙逃逸，沉沉浮浮，不情不愿。然片刻后

揭盖窥它一眼，静静地沉下去，禅坐杯底。你说，一群心怀理想的孩子，在不甘的挣扎之后，在遗憾的释怀之后，会不会与生活和解，处之淡然呢？理想，它好比一抹袅袅的茶香，咀嚼回味，各自品出人生。可是，桂花骨子里大底是有远意的，林中桂瓣，在人们看不见的幽僻处，兀自落下。“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月出惊山鸟，时鸣春涧中。”月色素素，深山朗朗，重重叠叠，有桂子在寂寥地开，寂寥地败。在烟火处一个寂寞的灵魂忽而寒风起，忽而叶旋落。在沉沉浮浮的纷扰里，它遗世独立，孤芳自赏，享受这份浩

渺静谧。或许有这样一类女子，她们只身陷落在烟火里，又时时在内心注重仪式感，尊重自己的灵魂。她们时而放纵自己，悲喜交集，时而寻觅自己，托遗响于悲风，若那山中的桂树，萧萧寥寥，香气淡远。

“等桂花开了，一切就会好了。”当群芳尽退时，走出门，下一场秋天的星星雨，下次见面，做一场细碎的金黄梦。

日子繁茂，内心有一角，秋风萧萧。我知道，远处的山里，远方的月下，有桂子静静地开，静静地落。

责编 龙晓颖 徐文涛

10. 风带我到它的故乡

——《我的阿勒泰》文字中的人生小满

蒋鑫

伴随着夏日的微风，从连绵起伏的山脉跨过去，渡过枝干横分的河流，到达天高地广的草场，于是跟随着李娟的笔触，我的指尖得以轻轻栖身于地图那九百六十多万平方公里的西北角上，与一片名为“阿勒泰”的边疆地区邂逅，坠入她文字中那个“斑斓、浩荡的世界”。

告别城市中的钢筋水泥，来到阿勒泰，就像是来到了“自由”一词的诞生地，这里高天在上，草原在下，海子与森林斑驳分布，而牧民与属于牧民们的牛羊就在这一片天地中徘徊游走，像阿勒泰的风一样无拘无束——《我的阿勒泰》中，李娟以一名移居到阿勒泰地区的外来少女视角生动细腻地描摹了自己在当地生活、成长的所见所闻，她与母亲、外婆一起在阿勒泰的草原山脉中往返度过难忘的春夏秋冬，并用心体悟边疆之地的民风民俗，她用清新自然的文字织就一幅幅色彩明丽的锦绸，搭建出一个富有美景美人美好心灵的桃源世界，为我们讲述她在阿勒泰生活中

的“人生小圆满”。

穿过春天的荒野，万物都是自由诗

初读《我的阿勒泰》，映入眼帘便是新疆地区的广阔荒原，漫无边际的野草交杂于瓦砾缝隙中，远方地平线与天空的交界线上雪山从云间拔起，山巅一点白色出现在无数读者的梦中。这是独属于边塞的风光，也是对阿勒泰地区风景的最好概括，对于李娟来说，遥远的阿勒泰近在眼前，而要想遍历这些充斥于自己生活中的山原草场，最棒的交通工具莫过于摩托车——正如她在书中所写：“摩托车实在是个好东西，因为它比我们的双腿强大，在这片荒茫茫的大地上，它轻易就能把我们带向双脚无力抵达的地方。”

小汽车在那时游牧民族的遥远边土上尚未完全普及，马匹对李娟则还太过新奇，因此摩托车无疑带来巨大的便利。她在《摩托车穿过春天的荒野》中详细讲述了一次与叔叔在戈壁滩上同行的经历，从阿克哈拉村到县城的两百多公里路

途上，颠簸起伏的野地是目之所及唯一的风景，在天空占四分之三的整个世界里，只有他们两个人跋涉在春天的原野。雪白的盐碱滩与雪白的风柱在湛蓝的天空幕布前格外瞩目，误入的布满透明玛瑙的土地蓦然闯入视线时如同来到神话中的奇幻之地，牧马少年与静穆马群在斜阳下缓缓移动，一瞬间的震撼足以让人忘记迷途的焦虑。而在《坐班车到桥头去》一节中，群山环绕下的可可苏海如同蒙面少女，无论如何都要人经历漫长的眩晕与颠簸后才能与群山中隐藏的宝蓝色相见，那是李娟心中最最宁静的梦境，也是旅人心中最最纯粹的圣地。阿勒泰的牧民们与这一方水土共同生活，也珍而重之地将养育他们的故乡安放在心底，他们接受着来自自然的馈赠，也向自然献上属于人类的虔诚仰望，坚守着绝不为一己私欲破坏生态竭尽资源的底线，与牛羊一起奔向无边无际的绿色远方。

“北疆之北是我的阿勒泰，她是狂野的梦，她是山野的风。”李娟带领我们认识的阿勒泰洋溢着原始、自然、神秘的美好，这里四季历历分明，而岁月轮转不息，阿勒泰的大自然拥有属于自己的呼吸与韵律，在阿尔泰山脉的庇护下沉静地生活，和所有这片土地上生活的人一起向我们诠释自由与和谐的奥义。

三世幸同堂，心安是吾乡

在这本薄薄的散文集中，李娟专门施以笔墨描写了她与妈妈、外婆三人在阿勒泰安家开杂货

铺的经历——那是她们第一次随转场牧民到沙依横布拉克夏牧场的时候，暮色中荒野沼泽昏暗，而她们伴着草原上绵绵的雨水苦中作乐。事实上，这些微末的、甚至称得上不幸的经历却得以让我们窥见李娟一家人骨子里的坚韧与乐观，边境交通不便，物质条件也匮乏，可在每一段或欢乐或艰难的生活里，她们都相互陪伴相互扶持，把大众世俗眼中的柴米油盐酱醋茶烹成色香味俱全的生活小菜，这是亲情的治愈之处，也是属于她们的人生小满。

世间最不求回报的情感或许就是亲情，在李娟的叙述中，我总是能够从一些不起眼的小角落里感受到她们三人在异地他乡漂泊时相依为命的爱与关心，这样的情感在第一部分《我所能带给你们的事物》就如温暖的潮水一般扑面而来把我淹没。李娟作为家里最小的晚辈在乌鲁木齐打工，妈妈来电询问时她说“一切都好，什么都不缺，就是被子薄了些”，这不过是不经意间的抱怨，甚至没能在自己心中留下过多印象，然而妈妈却在得知后立刻熬了一个通宵赶制出一床“厚到能把人压得呼吸不畅的驼毛被”出来并且坐了十多个钟头的车来到女儿面前。当我的目光触及到这段文字，不由得忆起从前听闻过的一句话“父母本是在世佛，何须千里拜灵山”，与过度的爱所相对应的是过度的敏感，妈妈总是能够第一时间从平常的一句话中察觉孩子所掩饰的需要，并以一种出乎意料却能击碎你所有坚强的方

式神兵天降。当李娟不在家的时候，妈妈与外婆便悉心照料着她买回的袖珍兔和金丝熊，外婆会像很早很早以前关心孙女一样关心这些小东西，饿不饿？冷不冷？看似朴实的举动实则是在向留下这些小东西的孩子说“爱你”，如果我的声音不能抵达你的耳朵，那么请借这些与你心有灵犀的小东西来传递我的爱意，这是埋在话语底下最平凡的幸福，也是最绵长的思念。

李娟很少直接写爱，可她的爱却化作一个个字符，流淌在纸页的缝隙。阿勒泰是一个与世隔绝的地区，这里地广人稀，时间也缓慢前行从不着急，于是苏子的“此心安处是吾乡”就通过李娟的讲述具象化地浮现在我的脑海。或许对于她这样一个总是善于从生活中发现趣味的人来说，有家人在的地方就是心灵的栖息所，而她也把对家人的爱倾注在字里行间，虽然琐碎，却打动人心。

允许你我的共存，在这片天地之间

如果还要选出一处在令我动容之处，我想我会选择书中那一群充满快乐、善意的哈萨克族人民与他们的阿勒泰。在我眼中，他们既像是海子水面粼粼闪动的波光，又像是草场与山崖边际那无拘无束盛开的野花，这一群纯净的小人或许就是草原精灵的化身，他们歌着、舞着，击打着这世间最自由的节奏，在最自由的边境线上与最自由的风共存。

李娟的文字始终是淡雅而充满诗意的，在描写阿勒泰风景时尤甚，可是当我们与她笔下的那些当地牧民与孩子相遇时，却总能感受到一种鲜活而蓬勃的力量从书页间喷薄出现，三言两语栩栩如生。我在她的笔下见到了俊美幽默的麦西拉、顽皮幼稚的巴哈提家的小儿子、善良爽朗的哈萨克姑娘古丽贝里……还有许多出现在杂货铺里匆匆一瞥的牧民子女，他们活灵活现地出现在我眼前，朝我微笑点头，邀我歌舞与共。

我不能忘记古丽贝里——或按照李娟的习惯称呼她为“古贝”，她满足并塑造了我对哈萨克族女孩所有的想象。在李娟遇到困难的时候，这个女孩总是能够适时出现并给予援手，安静又稳重地陪伴“我”走过黑暗潮湿的森林，到达有白色毡房与金色阳光的青翠草坡。就如李娟所写，生活在阿勒泰地区的姑娘“都是那么的快乐，热情，又好像很寂寞似的。她们都眼睛明亮，面孔发光。她们戴着同样的满月形状的银耳环，手持精致的小马鞭。”我心目中的古贝像精致的洋娃娃一样美丽，然而她绝不仅仅只是一个洋娃娃，她是属于大自然的孩子，她该高大、她该热烈，她该打马簪花笑着从我身边走过，与我同行一段路后有自然分别，这是我们之间的默契，她是我虽非最亲密却可靠的朋友。

这也是我期盼的天下女孩的模样，我们是自由的，无所谓边框规则，在风声之下策马，向认识或不认识的每一个女孩伸出援手走出困境，于

是快乐是简单的，痛苦是简单的，天宽地阔，总有一个地方容得下我们的思绪万千，成为让我们放肆欢笑的归处。

是在某一天的清晨翻开扉页，读毕再看窗外时已铺满日落霞绯，如烟似火的夕阳余晖与车流霓虹一同在米色窗帘上铺卷出一副轰轰烈烈的油彩，我却在这片热闹中憧憬那一片由绿色构成的世界。每一个人的心中都有一处属于自己的阿勒泰，或许就像李娟所写：“我们的生命像那风中的尘埃，有时随风而起，有时又随风而落，但无论如何，我们都要坚守自己的内心，保持那份

纯净和美好。”而我们的阿勒泰，就在时光的长久缄默中替我们守护着初心与纯粹，在人间烟火的平凡日子里，我们被生活打磨、磋炼，于是渐渐变得不认识自我，只有当回到自己心灵的故土时，才发现山在水也在，那些早已走远或不曾走远的人都在，他们温柔守望，等待本我的归来。

于是我合并书页，看到封面原野不曾褪色，当指尖摩挲的时候，我憧憬着、祈盼着、渴望着这片土地，望风带我前往，这片有风吹过的地方。

风吹过，祝你再颠簸的日子也能闪光地过。

责编 龙晓颖 徐文涛

11. 怔怔站立

潘佳美

我们被一种无形的、急迫的潮流推着，不由自主地向前涌去。这潮流是没有声音的，却比任何号令都更具威力；它卷挟着一切，将日子压缩成一片片模糊的、飞驰而过的光影。我们在这光影里赶路，赶着赴一场约会，赶着完成一项工作，赶着从一个地方奔到另一个地方；我们甚至赶着相遇，又赶着告别。仿佛稍一迟疑，便会被整个世界无情地抛下。

在这漫长的、被迫的奔跑里，许多东西都被我们简化了，或者说，被我们遗失了。我们来不及细细地咀嚼一餐饭的滋味，来不及深深地印下一个人的笑容，来不及在黄昏里静静地看一次日落。那些本应如陈年佳酿般需要小口品酌的时刻，被我们当作清水一饮而尽；那些本应如古老绸缎般需要指尖轻轻摩挲的情谊，也被我们仓促地折叠，草草塞进了记忆的行囊。我们总以为来日方长，总以为深情可以后补，于是将那些必要的停顿，那些微妙的心情，都一一省略了。

直到离别的时刻，像一堵冷硬的墙，毫无征

兆地矗立在面前。

于是，奔跑的惯性忽然消失了。那推着我们向前的潮水，不知何时已悄然退去。我们怔怔地站在原地，抬起的脚，竟不知该迈向何方。方才觉得，自己像一只在晴空里飞得好好的鸟儿，忽然被一场骤雨劈头盖脸地打湿，每一根羽毛都吸饱了水分，沉甸甸的，再也无法振翅。又像那深秋的枝头，最后一根倔强的叶子，既无力对抗地心引力安然飘落，也抓不住那已然远走的、温暖的季节。这才惊觉，那在匆忙中一点一滴积累起来的疲惫，早已如藤蔓般悄悄缠绕住双脚，让我们在最想动身的时候，生了根。

原来，时间是有重量的。它不像石头那般坚硬，却像深秋的落叶，一片，一片，悄无声息地堆积在心上，待到察觉时，已是一座小小的、柔软的坟，埋着所有未曾好好道别的过往。它又像夜露，在无人看见的深夜里，一点点地沁入我们情感的土壤，待到天明，只留下一片溼湿的、无法言说的痕迹。我们一路向前，只顾着挥霍，何

曾想过储蓄？直到情感的空洞显现，才悔恨当初的挥霍无度。

就在这怔怔的站立中，在那因离别而突然安静下来的时空里，一直喧闹着的外部世界仿佛被按下了静音键。于是，一种从未如此清晰的声音，从心灵的极深处，潺潺地浮现出来。

那是时间流淌的声音。

它那么轻，轻得像春蚕在啮桑，像雪花落在湖面，像母亲在孩子额上的呼吸。可它又那么重，重得每一秒的流逝，都像一把小锤，在胸腔里敲出沉闷的回响。我们终于听见了这声音，也终于明白，不是这世界太过急躁，而是我们，从未学会在它湍急的河流里，为自己放下一个沉甸甸的“锚”。那个锚，或许是一次用心的倾听，一个

不加目的的拥抱，一段无所事事的午后时光。有了它，心才不至于永远漂泊。

离别的定局已然写下，两个曾并肩而行的人，终要走向各自的轨道。可那份被匆忙所辜负的情感，那两颗被现实拉远的心，却仿佛还固执地停留在最初相遇的地方。像两棵不会移动的树，隔着遥远的距离，根系却在记忆的土壤下悄然相连。它们在风中沉默，在雨里静立，用一圈圈的年轮，封存着那个再也不能回去的春天。

风又起了，吹在脸上，是干的。我站在这儿，仿佛站了很久，也预备再站下去。这世界依旧在身旁匆忙地流转，形形色色的身影，像无数被拉长了的、模糊的影子，呼啸而过。而我，只是站着，听着那时间的声音，那么轻，又那么重。

责编 陈婉心 熊瑜曦

12. 梧桐书信

郝子涵

窗外的梧桐，又飘尽了今年的最后一批叶子，不再如之前那般繁茂，那光秃秃的枝叶看起来是说不尽的苦楚。我坐在书房里，午后稀薄的日光，穿过格扇窗，在青砖地上烙出几块块移动的金斑。空气里浮动着旧纸与墨锭混合的、近乎哀愁的幽香，一阵一阵飘来。我原是预备整理堆积如山的稿件，却在箱笥的最深处，触到了一个异样的、坚硬的角。

是一本徐志摩的诗集，布面精装，是特有的略带磨损的湖蓝色，书脊的烫金已黯淡剥落。我几乎忘了它的存在。信，便夹在那首众人皆知的《再别康桥》那一页。信封是一种极薄的单宣，岁月已将它漂染成一种沉静的旧色。没有开头，也没有落款，像一只忘了来路与归途的孤雁。

我疑惑着，慢慢将它抽了出来。那几页信笺，比我想象的更要脆薄，拿在手里，仿佛捧着一触即碎的、蝴蝶的羽翼。我小心翼翼地展开它，于是，一个被时光密封了许久的世界，便带着它特有的气息向我扑面而来。

那字迹，是我所熟悉的，属于一个极遥远的

青年时代了。用的是小楷，笔锋却有些峭拔，一撇一捺里，都藏着锋芒。

“见字如晤。”

我的心，不知为何沉了一沉。这四个字，在今日的信里，不过是客套的寒暄，甚至近乎一种默认的格式；可在那个车马慢、书信远的年月，它是一句极郑重的许诺，一种将千言万语凝于方寸的、表达珍视的仪式。写下它的人，是预备将全部的悲喜与思念，都托付于字句间。

信里的言语，如今读来，像褪了色的默片。说的无非是些寻常旧事：哪一日在学堂的玉兰树下，争论一篇新诗的用词；哪一回在茶楼，听了一段跌宕起伏的鼓书，归途的月色是如何的清冷；又是哪一次，在喧闹的街头，为着某个主义、某条道路的选择，争得面红耳赤。那些事，在当时只觉得是青春天经地义的附和，如今隔着岁月的烟尘回望，才惊觉每一帧都亮得刺眼，又都蒙着一层无可奈何的底色。

信至中段，笔锋忽而变得有些迟滞，墨色也浓淡不匀，更是无端多了些顿点。好似写字的人，

曾在那里久久地踟蹰。

“忆昔蓝桥处，”他写道，“桥仍是那座桥，水也仍是那泓水，只是你我不复是当年玉兰树下为新诗用词争论的你我。家国的洪流，将我们推向了不同的堤岸。你前路，是风雨如晦，是鸡鸣不已；而我选择的，或许只是一条看似安稳的、实则日渐沉沦的航船。但我们谁也无法说服谁，正如这时代，已不容许中立这个选项的存在。”

读到此处，我的指尖感到一阵轻微的凉意。我的记忆仿佛潮水般向我涌来，我想起了。那是一个秋夜，就在那座名为“蓝桥”的石拱桥上，我们作了最后的谈话。桥下的水是黑的，仿佛要将我们吸入。远处几盏寥落的灯火，在水面上抖动着破碎的金光。我们一反常态，只是长久地沉默着。最后他说：“这封信，我会写，但不会寄出。有些话不如交给时间。”

信的末尾，是另一番笔致了，变得异常的平静，甚至有些疏淡。

“近日常闻炮声，隆隆的，好似夏日的闷雷，却又比雷声更教人心惊。不知你处可安宁？望珍

重。此书成后，当深藏于篱中，作为我们那个时代的墓志铭。或许将来有一天，你我能够于太平年月重逢，再共忆这荒谬而又亲爱的往昔。又或许，永无此日。”

“保重。再保重。”

没有署名，也没有日期。

我将信纸轻轻放回书页间，合上。那首诗静静地躺在那里，“人生若只如初见”窗外，不知谁家打开了无线电，正咿咿呀呀地唱着一段戏文，那声调在暮色里浮沉，像一缕飞烟，我想要抓住什么，却终究什么也抓不住。

这封信，真的没有寄出。它成了一个预言，一个谶语，被遗忘在这书页的坟墓里。而我，这个偶然的发掘者，对着这一段无主的深情，竟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虚空与悲悯。

夜色，终于漫过了窗棂。我将那本诗集，重新放回了箱笈的最深处。就让它继续沉睡吧。有些信，本就是为了不被寄出而写的；有些人，本就是为了怀念而相遇，又为了忘却而别离的。

责编 陈婉心 熊瑜曦

13. 角儿

李彦洁

“我或许……应该放弃你了。”一声轻叹，从宁的唇边滑落。很轻，很平静，却像有了形状，在空荡荡的后台里，悠悠地飘荡。

一九七九年，宁出生在湖南的一个小乡村。她的童年是快乐的，乡邻们疼她，爱她，总爱哼着湘剧哄她入睡。说来也神奇，别的曲子宁不听，唯独爱这乡音。从咿咿呀呀的稚嫩学舌，到后来能字正腔圆地念出《追鱼记》里那句“拔下三片金鳞，愿打入红尘，与张郎同甘共苦！”，鲤鱼精的这段唱词，自始至终都是她的挚爱，未曾改变。

乡亲们常摸着她的头打趣：“宁娃子，你或许真该成个‘角儿’！”每每听到这话，宁总会捂起嘴，眼睛悄眯起来，偷偷地笑。心底一个念头逐渐萌芽，“我要做一名真正的花旦。”这念头，美好而纯粹，却也带着一丝不为人知的执拗。

一九九七年，宁如愿考上了一所著名的戏剧学院。从在志愿表上郑重填下“戏剧专业”的那一刻起，她的心仿佛就已飞向了更广阔的天地，飞向了那个充满湘剧韵味的未来。

初入大学，宁的眼里满是憧憬。她憧憬着艺术殿堂里的湘剧，也曾在某个瞬间，朦胧地憧憬过一份美好的爱情。“但还是先学好湘剧吧。”她总是这样告诉自己。在大学里，宁是幸运的，她拥有天赋；但她更是努力的。天赋与努力交织，让她不仅学业出众，也吸引了一群志同道合的伙伴。宁想当花旦，好像所有人都知道。

时光荏苒，宁脱去夏衣，换上了冬装。宁在这一年恋爱了。对方是拉小提琴的，她总爱唤他“钟先生”。宁不会拉琴，却极爱听他拉，尤其当他为她的唱腔伴奏时。琴音与湘韵交织，宁沉浸其中，唱得愈发投入，愈发有力。那段时光，真好，好得像镀了一层柔光的梦。

然而，筵摆席撤，风流云散——梦醒了，醒在了毕业的岔路口。

“我不想答应，也不会答应。”宁的声音响起，带着坚决——虽轻，却有着分量。“为什么？”钟林不解，“宁，你可以跟我去欧洲。在那里，你照样可以唱你的《追鱼记》。”他将手搭上宁的

肩膀，慢慢用力，试图拉近彼此的距离。

“不，不可以。”宁摇了摇头，不再看向他，“只有在国内，我才能更好地学习湘剧。湘剧需要它的土壤，需要人传承。我自认学艺不精，不能就这样离开。”

“去欧洲，我的事业才能更好发展！宁，你也会……”钟林试图继续说服宁。

但宁不想再听了。她挣脱得那样决绝，从那个曾无比贪恋的怀抱中转身离开。钟林望向门口那个仿佛带着光晕、即将消失的背影，无声地抬了抬手，最后，还是无力地垂下了。

地上，那一滴还未风干的水渍，固执地停留着。

宁自小在这片土地上长大，血脉里流淌着湖湘的韵律。她不能离开，至少，在她成为真正的“角儿”之前。

从此，宁的世界只剩下“唱、念、做、打”。日复一日，她在练功房里挥洒着汗水，一遍遍打磨着身段与唱腔。她知道，这条路是孤独的，但她的心是快乐的、无比充盈的。

练功房的镜子，照过她春日的慵懒、夏日的汗水，也映过秋夜的孤影与冬晨的寒霜。一晃眼，竟已是二零零六年。钟先生已经走了六年，宁偶尔还是会想起他，想起那段被琴声包裹的岁月。但此刻，有更重要的事占据了她的全部心神——湘剧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听到这个消息时，宁的眼眶瞬间红了，泪水

在里面打着转，几乎要溢出来。那不是悲伤，是欣喜，是欣慰，是所有坚守得到了回响的激动。

“宁，快到你了，收拾好了吗？”师傅的声音在门外响起。

“来了，师傅。”宁抹去眼角的一滴泪，对着镜子整理好妆发。她转过身，水袖垂下，身影没入了幕台。

熟悉的锣鼓声响起，宁开口，依旧是那曲刻入骨血的《追鱼记》。“拔下三片金鳞，愿打入红尘，与张郎同甘共苦——”宁的声音铿锵，落在了每个人的心里。尾音落下，巨大的掌声如潮水般涌来，包裹住了戏台，也包裹住了宁。

站在舞台中央，宁笑着，无比释然。成为一名真正的花旦——这个目标，在她一年又一年的坚守与努力下，正变得越来越清晰，越来越近。而她所深爱的湘剧，也终于在这片曾被视作“渐渐贫瘠”的文化土壤里，顽强地开出了绚烂的花，并反过来，以其芬芳滋养着这片土地的根基。

“我或许应该放弃你。”此刻，她又想起了当年对钟先生说的那句话，也想起了后来无数次在练功的艰辛中，对自己生出的怀疑与动摇。

但此刻，她心中唯有释然。

帷幕缓缓落下，宁的笑容，定格在光芒凝聚的舞台中央，成为了永恒。

责编 陈婉心 熊瑜曦

14. 山林旧梦：松影间的故岁流光

李芳萍

在时光的川流里回溯，关于山林的记忆始终如星子般悬于心穹，明灭间皆是温润。城市的喧嚣常如潮涌漫过耳畔，而我总愿在某个寂静的片刻，推开记忆的栅门，任童年山林的风携着松脂与泥土的气息，漫过岁月的褶皱。

记忆里的山，是大地上蜿蜒起伏的龙脉，静静地盘卧在天际一隅；马尾松是山中无言的守护者，无数伸展开的枝叶包裹住四季不变的故事和千百年的光阴岁月。春时，映山红以燎原之势燃遍松间，浓烈的红在苍绿底色上泼洒，似大地苏醒时跳动的脉搏；金樱子则敛了锋芒，素白的花瓣隐于枝叶间，悄然释放着清浅的芬芳，宛若山野间不事张扬的精灵。盛夏的日光穿过松针的间隙，在林间织就斑驳的金网，树莓便在这光影里缀成点点殷红，似绿绸上镶嵌的宝石。至秋，野柿挂满枝头，橙黄的果实垂落如盏盏灯笼，将山林的丰收酿成暖意。

幼时最喜随祖父入山，他肩上的竹篓盛着岁月的重量，步履沉稳如扎根的松树，眼底藏着致。日出时，早晨的雾气弥漫在山峰之上，唯有

这片山林的熟稔与深情。山林的气息是鲜活的——松脂的清冽、泥土的湿润、野花的甜润交融在一起，深吸一口，便似洗去了周身的浮躁。我们在松荫下寻青头菌，那些顶着青灰菌盖的小家伙藏在松针堆里，祖父轻轻拨开落叶，指尖拢住菌柄时动作格外轻柔，仿佛拾起的是易碎的时光。我在一旁屏息看着，满心都是发现珍宝的雀跃。拔笋亦是乐事，嫩绿的笋尖刚破土而出，带着晨露的凉意，祖父握住笋身轻轻一提，便将这抹鲜活收入竹篓，泥土的腥甜随之漫开。

和朋友们在山上嬉戏玩闹的美好时光成为一生中最宝贵的记忆之一。我们在树林里跑来跑去，像脱缰的小鹿一样穿梭于松树之间，在采蕨菜时，谁的竹篮子先装满谁就胜利了；有时候采着板栗时需要用竹枝把包裹着尖锐刺儿的外皮削掉，那个时候即便是扎破手指也要把一个个板栗挤出来。而伴随着的还会有一丝丝沁人心脾的味道，那是属于山野的味道。

日出山林和日落山林也各有着不一样的景，松树的轮廓隐约出现在晨雾之中，就像一幅水墨

画中淡淡的粉墨勾勒，然后又在晨光缕缕之时冲破了重重的水帘，越来越清晰；夕阳下，连绵的群山被晚霞染成了金红的颜色，那一幕是那么美，柔美的弧线静静坐落在远方，往日渐远。

如今我虽然离别山林外出读书，但每当合眼，

松影、祖父的笑容、伙伴们的声音以及从心头掠过的那一时刻的记忆便会清晰浮现。那山林就如同我的精神世界、是我的岁月陈酿、是我的旧时永驻的记忆之地，似低吟的田园诗漫步光阴之中，陪伴我过完每一个时刻，一程又一程，清亮如昔。

责编 陈婉心 熊瑜曦

▶ 青年文学

HNNU YOUTH MEDIA



本版责编：青年编辑部

版式设计：视觉艺术部

本期 1 版 总第 11 期

2025 年 10 月 25 日 星期六